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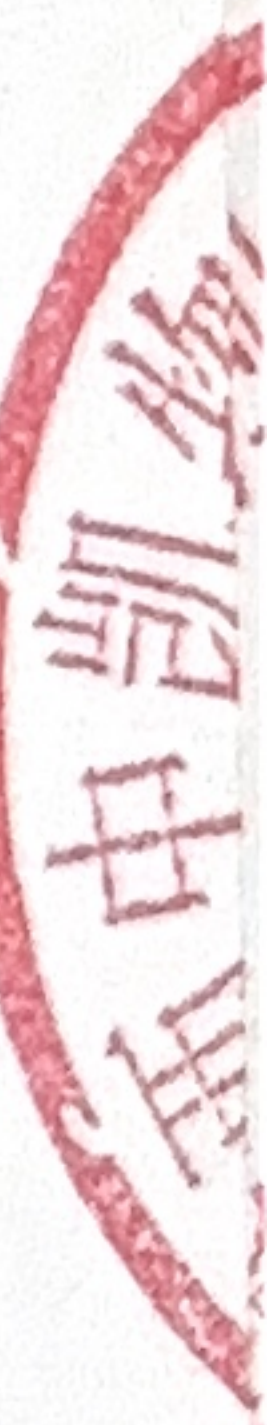
西安市公安局航天分局2025-2026年保洁项目

服务合同

甲方(委托方): 西安市公安局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分局

乙方(受托方): 陕西中凯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 十一 月



甲方（采购人）：西安市公安局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分局

乙方（中标人）：陕西中凯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西安市公安局航天分局 2025-2026 年保洁服务采购项目，由华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组织竞争性磋商，西安市公安局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分局（以下简称“甲方”）确定 陕西中凯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该项目的成交人。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经双方协商
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服务内容：

保洁服务包含西安市公安局航天分局机关大楼、刑侦大队、航天城派出所办公楼及其附属场地。

二、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捌拾肆万肆仟贰佰元整（¥844200.00 元）。包括
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

三、款项结算

（1）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2）结算方式：

按月支付，每月 10 日支付上月费用（大写）柒万零叁佰伍拾元整（¥70350.00 元）。甲方在付款前，乙方应提前 5 日提供等额正式增值税（普通）发票及经甲方项目负责人签字确认的服务验收合格确认单，甲方确认上述文件符合要求后一次性将上月服务费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于乙方。

注：甲方依据采购文件相关标准对乙方的服务工作进行考核。因乙方原因导致服务未达到甲方要求的，扣除相应的金额。

四、服务地点、服务周期及服务标准：

（一）服务地点：西安市公安局航天分局机关楼、刑侦大队、航天城派出所。

（二）服务期：一年。自 2025 年 12 月 1 日至 2026 年 11 月 30 日。

（三）服务标准：符合国家、行业相关标准。

五、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服务的项目内容符合国家相关规范，符合国家验收标准，能够

通过验收。

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配合甲方完成所采购服务内容的预验收工作以及正式验收工作。

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的服务所涉及的第三方权利进行免责。

4. 甲方有义务保证按合同所规定的内容及时间支付乙方相关费用。

5. 甲方项目负责人为 王攀。

6. 甲方有权审核乙方服务人员资质，乙方需在服务进场前向甲方提供所有服务人员的身份证、健康证（有效期内）、保洁技能培训证书，甲方对不符合要求的人员有权要求乙方3日内更换。

7. 甲方有权监督乙方服务过程：可通过现场检查、监督抽查等方式核查服务质量，发现乙方人员脱岗、违规操作的，有权要求乙方整改；

8. 乙方服务人员造成甲方财物损坏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照价赔偿（赔偿标准按甲方采购价或第三方评估确定）。

9. (1) 考核满意率 90%—100%为满意，继续保持；

(2) 考核满意率 80%—89%较为满意，约谈服务单位，针对问卷突出问题进行整改；

(3) 考核满意率 75%—79%为一般，约谈服务单位，调整管理团队及服务人员，针对问卷问题进行整改；

(4) 考核满意率低于 75%分为不满意，终止承包合同。

10. 服务现场大型垃圾桶、垃圾清运由甲方负责，乙方负责将保洁工作产生的垃圾运送到甲方指定地点。

（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乙方应按本合同的规定完成相关服务，并保证甲方工作正常运行。

2.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照具体情况提供必要的服务条件。

3. 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参与项目的预验收、正式验收工作，并确保所服务项目内容符合本项目质量标准。

4. 乙方项目负责人为 王晗。

5. 在服务验收时，向甲方提供相关成果文件。

6. 乙方服务人员需遵守甲方现场管理规定，非经甲方允许不得擅自进入甲方保密区

域。

7. 乙方需承担服务过程中的安全责任，服务人员因操作不当导致自身或第三人伤害、财产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与甲方无关。

8. 服务过程中所需的保洁用具、消耗材料、维修工具等由乙方承担，不包含不在本项目招标服务范围内的耗材。

六、项目验收

乙方配合甲方进行项目验收，验收依据主要包括：磋商文件、响应文件、采购合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的相关要求。

七、保密条款

双方承诺，除非法律另有规定或双方一致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将本协议的内容向第三方透露，否则，应向对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双方同意在本协议期限内或之后，（1）只为本协议目的而使用属于对方的保密资料；（2）在未得到对方书面同意之前，不将对方的保密资料披露给第三方；（3）如果披露方要求，接受方应立即将任何被要求退还的保密资料退还给披露方；（4）该项目的其它保密事项应另行签订保密协议。

八、违约责任

1. 如甲方未能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款项，每延迟一天应承担当期应付款 2% 的违约金，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当期应付款 10%。若违约金累计已达上限，而甲方仍未按合同约定支付款项的，乙方有权立即终止本合同，由此给乙方带来的直接损失应由甲方进行赔付。

2. 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期限完成服务内容，每延迟一天应承担当期应付款 2% 的违约金，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当期应付款 10%。若违约金累计已达上限，乙方仍未履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由此给甲方带来的直接损失应由乙方进行赔付。因乙方违约导致甲方提起诉讼的，甲方支出的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保函费、鉴定费等诉讼费用由乙方承担。

3. 合同成立后，任何一方无实质违约的情况下，未经相对方书面允许，任何一方不得单方撤销、中止、终止履行合同。

4. 若乙方服务质量不达标，任一期服务满意率低于 75%，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当按照合同标的的 20% 支付违约金，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5. 若乙方出现下列
方应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重影响；（3）乙方服

6. 乙方违反保密
成甲方损失的，违

九、合同争议的解

本合同履行

民法院起诉。

十、合同生效

（一）本

本单位公章

（二）

者按《中

（三）

（

附

（以

甲

地

址

5. 若乙方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无需承担任何责任，且乙方应赔偿甲方全部损失：（1）擅自中断服务超过 24 小时；（2）泄露甲方秘密造成严重影响；（3）乙方服务人员造成甲方重大财产损失或人身伤害。

6. 乙方违反保密条款泄露甲方秘密的，需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30% 的违约金，造成甲方损失的，违约金若不足以弥补损失乙方还需补足差额。

九、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合同生效

（一）本合同须经甲、乙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在合同书上签字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正式生效。

（二）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须严格执行本合同条款的规定，全面履行合同，违者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三）本合同一式 4 份，甲乙双方各执 2 份。

（四）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附件：1. 西安市公安局航天分局保洁服务考核方案

2. 西安市公安局航天分局保洁服务质量要求及标准

(以下无正文)

甲方：西安市公安局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分局（盖章） 乙方：陕西中凯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被授权代表：

电话：

开户银行：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金桥三路前海人寿金融中心1号楼1903室

法定代表人：

被授权代表：

电话：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东大街

支行 8111701012500706369